



G22 青兰高速公路 SK1807+500-SK1814+320 段、G6 京藏高速公路 K1643+000—XK1638+000 ,xK1632+000-XK1627+000 段高速公路

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Z2311149-G22QLG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22 青兰高速公路 SK1807+500-SK1814+320 段、G6 京藏高速公路 K1643+000—XK1638+000 ,xK1632+000-XK1627+000 段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招标（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立项，项目业主为甘肃省兰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来源通行费，招标人为甘肃省兰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及技术标准

G22 青兰高速公路 SK1807+500-SK1814+320 段和 G6 京藏高速公路 K1643+000—XK1638+000 ,xK1632+000-XK1627+000 段“交通强国”项目路段的沿线护栏、标线等进行提升改造。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为 1 个标段，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标段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001 标段	甘肃省兰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22 青兰高速公路 SK1807+500-SK1814+320 段和 G6 京藏高速公路 K1643+000—XK1638+000 ,xK1632+000-XK1627+000 段“交通强国”项目路段的沿线护栏、标线等进行提升改造。病害调查、勘察设计、科技项目研究、编制设计文件、编制设计预算、安全作业方案编制、交通保障方案编制、进行技术交底、工程变更审核、参加交工验收、参加竣工验收和发包人委托的其他服务中的一项或多项工作。

2.3 勘察设计周期总体要求

（1）设计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提交通过评审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交通保障方案、安全作业方案。（备注：以上为计划周期，具体时间按照招标人总体进度执行）。



(2)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省、行业现行有关勘测设计规范、规程、标准、要求，以及预算申报和工程施工需要。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标段	资质最低要求
001 标段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1) 投标人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设计资质。

3.1.2 业绩要求

标段	业绩最低要求
001 标段	投标人近 5 年（2018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或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址： http://glxy.mot.gov.cn/ ）设计批复时间为准），完成过 1 项一级及以上公路改（扩）建、新建工程或 1 项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

3.1.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标段	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001 标段	项目负责人 1 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至少担任过 1 项一级及以上公路改（扩）建、新建工程或 1 项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投标人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3.5 投标人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2021 年度设计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中或甘肃省 2022 年度公路建设项目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 D 级, 或曾被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评为 D 级但处罚期限未过的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1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 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完成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供应商), 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标书费用后方可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系统中下载招标(采购)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再单独组织, 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如有疑问, 应将疑问函件的电子文件(word 版和带公章的扫描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61762861@qq.com, 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机构。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当日 8 时 3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 Hash 码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上开评标系统。

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4 严禁投标人借用他人资质参加投标, 若投标人借用他人资质或出借资质, 一经发现其投标将予以否决。

6. 发布的媒介

媒介名称	网址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	www.zhygcg.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甘肃经济信息网》	http://www.gsei.com.cn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其它注意事项

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进行投标报名、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省兰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226 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931- 8871573

招标代理：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联 系 人：胡茹婕

电 话：0931-2909719

邮 箱：61762861@qq.com

2023 年 11 月 21 日